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 简称"致同所")
-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 简称"天健所")
-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所聘期已满,且 天健所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匹配公司后续发展需要,满足 新阶段的审计需求,参考《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 会〔2023〕4号〕的规定,经公司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后,拟聘任致同所担任公 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公司 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情况与天健所进行了沟通确认。
 - 4、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进智能")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1 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上年末合伙人 数量			239 人
上年末执业人 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3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 会计师				445 人
2024 年 (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6.14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			乙元
	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29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3.8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5(通用设备制造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人民币 1,877.29 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 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7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 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于涛,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强,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 叶聿稳,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 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 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 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4 万元(含内控审计费用 14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将根据本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天健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所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

公允独立地发表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所聘期已满,且天健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更好匹配公司后续发展需要,满足新阶段的审计需求,参考《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经公司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后,拟聘任致同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公司对天健所审计团队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地感谢。

3、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事前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和衔接工作。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会对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造成影响。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和审计需求,基于对致同所的审计工作经验及审计质量、行业知识及技术实力、独立性及客观性、审计费用及市场声誉,以及负责公司审计业务团队的工作能力及经验、实际投入项目的人员构成的充分考量,审计委员会

认为,致同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因此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致同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在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公司监事会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致同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4、生效日期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致同所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